

外籍製造業申請資格

屬異常溫度作業、粉塵作業、有毒氣體作業、有機溶劑作業、化學處理、非自動化作業及其他特定製程之行業，並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自由貿易港區管理機關認定符合者。 一、製造業五級制：共有 88

個行業適用，分為 A+級(核配比率 35%)、A 級(核配比率 25%)、B 級

(核配比率 20%)、C 級(核配比率 15%)、D 級(核配比率 10%)。 二、自

由貿易港區之製造業：核配比率 40%。 三、申請當月前兩個月之前一

年僱用員工平均人數，符合以下情形之一，中央主管機關應刪減前項

核配比率： 1. 達 1000 人以上未滿 2000 人者，刪減 1%。 2. 達 2000

人以上未滿 3000 人者，刪減 2%。 3. 達 3000 人以上者，刪減 3%。

四、同一勞工保險證號之所屬工廠，經認定符合兩個級別以上者，得

以最高級別之核配比率計算得聘僱外國人之人 四、附加就業安定費數

額提高外勞核配比率

提高外勞核配比率 (Extra 比率)	外加就業 安定費金 額	基本就業安定費 金額(以一般製造 業為例)	每人每月應納 就 業安定費金額
5%以下	3000 元	2000 元	5000 元
5%以上至 10%以下	5000 元	2000 元	7000 元
10%以上至 15%以下	7000 元	2000 元	9000 元

屬異常溫度作業、粉塵作業、有毒氣體作業、有機溶劑作業、化學處理、非自動化作業及其他特定製程之行業，並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

關或自由貿易港區管理機關認定符合者。 一、製造業五級制：共有 88

個行業適用，分為 A+級(核配比率 35%)、A 級(核配比率 25%)、B 級(核配比率 20%)、C 級(核配比率 15%)、D 級(核配比率 10%)。二、自由貿易港區之製造業：核配比率 40%。三、申請當月前兩個月之前一年僱用員工平均人數，符合以下情形之一，中央主管機關應刪減前項核配比率：1. 達 1000 人以上未滿 2000 人者，刪減 1%。2. 達 2000 人以上未滿 3000 人者，刪減 2%。3. 達 3000 人以上者，刪減 3%。四、同一勞工保險證號之所屬工廠，經認定符合兩個級別以上者，得以最高級別之核配比率計算得聘僱外國人之數。四、附加就業安定費數額提高外勞核配比率

提高外勞核配比率 (Extra 比率)	外加就業安定費 金額	基本就業安定費金 額(以一般製造業為例)	每人每月 應納 就 業安定費 金額
5%以下	3000 元	2000 元	5000 元
5%以上至 10%以下	5000 元	2000 元	7000 元
10%以上至 15%以下	7000 元	2000 元	9000 元